

汛来时,有备则安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俞强年
通讯员/刘小花 肖烈

阳光短暂间歇后,我市再迎雨水过程。5月9日8时至10日8时,全市共180个监测站降雨运行正常,暂无汛旱灾情。

据气象台预计,5月10日至11日,我市将出现多云转分散性阵雨或雷阵雨,需防范局地强降雨或持续降雨可能诱发的山洪、地质灾害及城市内涝等次生灾害。

主汛期已至,安全弦紧绷。市水利局两次召开会商调度会,就做好当前强降雨防范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市水旱灾害防御中心与气象、水文部门开展早、晚会商研判,分析天气形势,密切关注雨水汛情变化,及时发布预报预警。

“水利部门牢牢把握‘预’的重点,抓紧抓实抓细防汛备汛的各项工作,全力打好防汛抗旱‘主动仗’。”市水利局党组书记、局长张智敏如是表示。

抓统筹,防汛抗旱两不误

据气象部门预测,今年我市气候年景

总体为偏差,极端天气气候事件呈多发态势,汛期降水时空分布不均,阶段性旱涝并存。

在洪旱并存的水情下,如何最大限度确保区域防洪安全、农田灌溉和粮食安全?

“根据去年的经验,今年汛期我们除了防汛,抗旱也要重视。”株洲市水旱灾害防御事务中心负责人表示,必须统筹抓好防汛、抗旱和蓄水保供。

虽然入汛,但受去年干旱影响,不少水库存在蓄水不足情况。为补“欠账”,我市坚持以需求定目标,充分考虑蓄水消耗、来水偏少、夏季用电负荷增加等叠加因素,在保障防汛安全的基础上,蓄水工程抓紧降雨时机蓄水,全市7.91万处蓄水工程蓄水13.28亿立方米,占可蓄水量的64.66%,保障农业生产春灌用水。

今年,我市计划新增蓄水能力264万立方米(其中小水源建设新增210万立方米、小水库除险加固新增54万立方米),恢复和改善灌溉面积10万亩,全面提升农田灌溉能力。目前,酒埠江灌区改造

重建的渡槽全部通水灌溉,预计新增恢复灌溉面积1.73万亩,可新增粮食产能662.4万公斤,承担起保障攸县、醴陵和江西萍乡23个乡镇粮食安全的重任。

与此同时,市水利局结合“项目攻坚年”“作风建设年”活动,推行“一线工作法”,筑牢防汛备汛的“安全堤”。各县市区“一库一策”制定蓄水保供方案,精准高效开展供水输水调度,加快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守牢饮水安全、粮食安全。

除隐患,防御措施都到位

4月24日,水利部长江委监督局检查组一行来到酒埠江水库主坝、副坝、泄洪道及电站厂房等地,重点就水利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六项机制”、水库安全管理、防汛备汛工作、泄洪调洪安全、电站运行安全、安全物资储备、应急处置措施等相关工作落实情况开展实地检查。检查组对我市的水利安全生产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

早安排、早行动,薄弱隐患必须查早查小。汛前,在县级自查的基础上,

市级也进行了度汛重点部位的抽查。全市水利部门共派出75个检查组300余人次开展备汛检查督查专项行动,检查堤防、水闸、水库、电站、泵站、山洪灾害监测、物资储备等可能的风险点1300余处,排查发现的各类问题隐患86处也在汛前整改到位。

针对防汛薄弱环节,强化风险管控是关键。汛前,15处重点水毁修复项目及639处小型抗旱应急项目提前完工。山洪灾害一直是株洲市洪涝风险之一,市级山洪灾害预警平台搭建正在有序推进。

目前,我市已进入24小时防汛值班模式,各排渍机埠、涵闸的维护保养已全部完成。市县各级修订完善水旱灾害防御应急预案及山洪灾害防御预案等方案预案2000余个,在建水利工程都制订了度汛方案。

我市水利部门已储备和补充3900万元各类防汛抗旱物资,确保各项物资储备充足、调配及时。市水旱灾害防御值班室抽查了各县市区水利局和部分水工程管理部门及乡镇值班值守情况,各地各部门均在岗在位,履职情况良好。

擅自在河道倾倒砂石被处罚

株洲日报讯(全媒体记者/俞强年)近日,市水利局对一名在河道内倾倒砂石的男子进行了行政处罚。

2022年3月7日,市水利局执法人员接到市民举报,称有人在芦淞区建宁大桥上游万家老屋河滩上非法卸砂乱堆砂石阻碍行洪安全。市水利局执法人员立即开展调查取证,对现场进行了拍照。经调查了解,当事人系陈某。执法人员责令其立即停止水事违法行为,并决定立案调查此事。

经查明,当事人陈某于2022年3月6日晚上,在未经理水行政主管部门允许的情况下,私自把船上的砂子卸到株洲市芦淞区建宁大桥上游万家老屋河滩上。大量砂子堆积在河道范围内,形成妨碍行洪的障碍物,严重影响了行洪安全。市水利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三十七条的规定,对陈某的违法行为作出3万元的行政处罚,并要求当事人恢复河道原状。

茶陵县:开展“打非治违”专项行动



“打非治违”专项行动现场。通讯员供图

株洲日报讯(全媒体记者/俞强年 通讯员/刘勇飞)近日,茶陵县开展泅水水库安全生产“打非治违”专项行动,重点打击非法垂钓、“三无”船筏非法载客和违规野外用火行为。

此次行动对库区范围内15个行政村地段进行重点巡查整治,查获鱼竿30余根,非法垂钓各种鱼类100余斤,劝离垂钓爱好者100余人,并对数名垂钓者进行森林防火教育,对沿

线群众进行森林防火宣传。与此同时,组织人员在水陆两路巡逻巡查,严禁非法垂钓和带火种进入库区,坚决消除库区森林火灾安全隐患,保护库区生态环境。

“下一步,开展水上交通‘打非治违’专项整治行动,确保水域水上交通安全,及时发现、制止和处理非法垂钓行为,及时制止野外违规用火行为,消除安全隐患。”桃江乡政府相关负责人表示。

炎陵县:开展“守护好一江碧水”实践活动



学校开展活动现场。通讯员供图

株洲日报讯(全媒体记者/俞强年 通讯员/周新文 林开利)近日,炎陵县河长办、共青团炎陵县委、水口镇人

民政府、炎陵县河小青行动中心、炎陵县公益志愿者协会在水口镇中学联合举办“守护好一江碧水”——青少年生态

环保联合行动暨河长制宣讲进校园主题活动。主题活动围绕河长制工作、泅水水

化、水资源节约与保护等内容,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公民节约用水行为规范》手册、宣传资料和以理论讲解、案例分析、班会学习等形式向师生们进行宣传与讲解;班级召开泅水流域“守护好一江碧水”为主题的班会讨论学习;现场还进行了泅水流域“守护好一江碧水”为主题的师生签名活动。活动中,同学们在宣讲员的带领下,宣读了保护母亲河倡议书,还展示了河长制、“节水中国 你我同行”主题手抄报等内容。

百余名河小青泅水河畔开展“守护一江碧水”净滩活动。他们对河道周边进行拉网式清理,小到烟头、纸屑,大到包装袋、易拉罐、废旧生活用品、泡沫物品等全部收入囊中。

“泅水、沅水、斜滩水都是我们的母亲河。希望全县广大中小学生学习用实际行动带动广大群众一起维护母亲河的生态环境。”县河长办副主任龙飞跃表示,该县将持续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把绿色发展理念落实到“守护好一江碧水”系列志愿活动中,助力生态文明建设,常态化开展生态环保志愿活动。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2023]网挂第036号

经当地人民政府批准,茶陵县自然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出让年限	规划技术指标
[2023]网挂第036号	茶陵县浣溪集镇	122.85	居住用地	4	20	1	70年	容积率:1.0-4.0;建筑密度:7%;绿地率:1/;建筑限高:1/。

二、土地开发程度:现状土地利用条件供地。

三、挂牌起始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

在互联网上交易,即通过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www.zzzjyy.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3年5月12日至2023年6月8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六、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株洲市网上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则》、《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系统操作说明》和《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等文件,有意竞买

者可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土地、矿产交易系统(www.zzzjyy.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3年5月12日至2023年6月8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七、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进行。网上挂牌报名时间:2023年6月1日8:00至2023年6月8日17:00止。网上挂牌报价时间:2023年6月1日8:00起至2023年6月

12日9:00止。

八、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3年6月8日17:00。在挂牌期限截止前,竞买人应当进行至少一次有效报价,方有资格参加该宗地的网上限时竞价,按出价最高者竞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九、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 竞得人应在成交确认书签订并完成后土地成交公示后,10个工作日内签订出让合同。
2. 土地成交价款由竞得者在签订出让合同后30日内缴纳50%以上,剩余部分可在签订出让合同后60日内缴清,逾期未缴部分,根据相关规定,征收违约金。
3. 竞买意向单位在竞买过程中应对

本宗土地进行实地踏勘,并完全知晓土地现状情况,对按现状交地无异议。

4. 竞得人须严格按照茶陵县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2022年第7次专题会议纪要相关要求实施。

5. 由茶陵县自然资源局土地储备中心按现状交地,并承担因交地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6. 经现场踏勘,项目规划用地红线范围内已有1栋建筑物,总建筑面积448.95平方米,价格为46.69万元。竞买人自确认最高报价人身份起5个工作日内,须将该地面建筑物价款46.69万元全额存入指定财政账户(开户名:茶陵县财政事务中心非税收入汇缴户,开户行:茶陵浦发村镇银行,账号:24010154900000053),方可签订《成交确认书》,否则竞买无效,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由此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最高报价人自行承担。宗地成交

后,该建筑物自成交之日起60日内无条件移交给竞得人。

十、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省自然资源厅举报电话:0731-89991216;
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5(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资源交易科);
系统使用服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1(技术信息科);
CA办理咨询电话:0731-28681394(19号窗口湖南CA)、0731-28101305(18窗口翔晨CA);
茶陵县自然资源局咨询电话:0731-25213716(土地利用股)。
茶陵县自然资源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5月12日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2023]网挂第037号

经当地人民政府批准,茶陵县自然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出让年限	规划技术指标
[2023]网挂第037号	茶陵县枣市镇管塘村	737.24	居住用地	11	53	1	70年	容积率:1.0-1.5;建筑密度:1/;绿地率:1/;建筑限高:1/。

二、土地开发程度:现状土地利用条件供地。

三、挂牌起始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

在互联网上交易,即通过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www.zzzjyy.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3年5月12日至2023年6月8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六、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株洲市网上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则》、《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系统操作说明》和《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等文件,有意竞买

者可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土地、矿产交易系统(www.zzzjyy.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3年5月12日至2023年6月8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七、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进行。网上挂牌报名时间:2023年6月1日8:00至2023年6月8日17:00止。网上挂牌报价时间:2023年6月1日8:00起至2023年6月

12日10:00止。

八、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3年6月8日17:00。在挂牌期限截止前,竞买人应当进行至少一次有效报价,方有资格参加该宗地的网上限时竞价,按出价最高者竞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九、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 竞得人应在成交确认书签订并完成后土地成交公示后,10个工作日内签订出让合同。
2. 土地成交价款由竞得者在签订出让合同后30日内缴纳50%以上,剩余部分可在签订出让合同后60日内缴清,逾期未缴部分,根据相关规定,征收违约金。
3. 竞买意向单位在竞买过程中应对

本宗土地进行实地踏勘,并完全知晓土地现状情况,对按现状交地无异议。

4. 竞得人须严格按照茶陵县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2022年第7次专题会议纪要相关要求实施。

5. 由茶陵县自然资源局土地储备中心按现状交地,并承担因交地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6. 经现场踏勘,项目规划用地红线范围内已有1栋建筑物,总建筑面积925.59平方米,价格为107万元。竞买人自确认最高报价人身份起5个工作日内,须将该地面建筑物价款107万元全额存入指定财政账户(开户名:茶陵县财政事务中心非税收入汇缴户,开户行:茶陵浦发村镇银行,账号:24010154900000053),方可签订《成交确认书》,否则竞买无效,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由此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最高报价人自行承担。宗地成交

后,该建筑物自成交之日起60日内无条件移交给竞得人。

十、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省自然资源厅举报电话:0731-89991216;
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5(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资源交易科);
系统使用服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1(技术信息科);
CA办理咨询电话:0731-28681394(19号窗口湖南CA)、0731-28101305(18窗口翔晨CA);
茶陵县自然资源局咨询电话:0731-25213716(土地利用股)。
茶陵县自然资源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5月12日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2023]网挂第038号

经当地人民政府批准,茶陵县自然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出让年限	规划技术指标
[2023]网挂第038号	茶陵县湖口集镇	674.21	居住用地	14	66	5	70年	容积率:1.8以内;建筑密度:1/;绿地率:1/;建筑限高:1/。

二、土地开发程度:现状土地利用条件供地。

三、挂牌起始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

在互联网上交易,即通过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www.zzzjyy.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3年5月12日至2023年6月8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六、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株洲市网上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则》、《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系统操作说明》和《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等文件,有意竞买

者可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土地、矿产交易系统(www.zzzjyy.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3年5月12日至2023年6月8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七、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进行。网上挂牌报名时间:2023年6月1日8:00起至2023年6月8日17:00止。网上挂牌报价时间:2023年6月1日8:00起至2023年6月

12日11:00止。

八、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3年6月8日17:00。在挂牌期限截止前,竞买人应当进行至少一次有效报价,方有资格参加该宗地的网上限时竞价,按出价最高者竞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九、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 竞得人应在成交确认书签订并完成后土地成交公示后,10个工作日内签订出让合同。
2. 土地成交价款由竞得者在签订出让合同后30日内缴纳50%以上,剩余部分可在签订出让合同后60日内缴清,逾期未缴部分,根据相关规定,征收违约金。
3. 竞买意向单位在竞买过程中应对

本宗土地进行实地踏勘,并完全知晓土地现状情况,对按现状交地无异议。

4. 竞得人须严格按照茶陵县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2022年第7次专题会议纪要相关要求实施。

5. 由茶陵县自然资源局土地储备中心按现状交地,并承担因交地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6. 经现场踏勘,项目规划用地红线范围内已有1栋建筑物,总建筑面积364.77平方米,价格为19.99万元。竞买人自确认最高报价人身份起5个工作日内,须将该地面建筑物价款19.99万元全额存入指定财政账户(开户名:茶陵县财政事务中心非税收入汇缴户,开户行:茶陵浦发村镇银行,账号:24010154900000053),方可签订《成交确认书》,否则竞买无效,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由此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最高报价人自行承担。宗地成交

后,该建筑物自成交之日起60日内无条件移交给竞得人。

十、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省自然资源厅举报电话:0731-89991216;
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5(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资源交易科);
系统使用服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1(技术信息科);
CA办理咨询电话:0731-28681394(19号窗口湖南CA)、0731-28101305(18窗口翔晨CA);
茶陵县自然资源局咨询电话:0731-25213716(土地利用股)。
茶陵县自然资源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5月12日